

证券代码：836399

证券简称：汇春科技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**深圳市汇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**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**

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4 月 13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（通讯方式）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 庄吉林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**（一）会议出席情况**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8,248,748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.2011%。

**（二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**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公司拟选聘独立董事，为此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-独立董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中有关条款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0）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,248,74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公司拟选聘独立董事，为此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-独立董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，公司拟对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中有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,248,74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

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公司拟选聘独立董事，为此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-独立董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，公司拟对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中有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,248,74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公司拟选聘独立董事，为此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-独立董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，公司拟对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中有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,248,74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公司拟选聘独立董事，为此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-独立董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，公司拟制定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,248,748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-独立董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，公司拟对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中有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,248,748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-独立董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，公司拟对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中有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,248,74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-独立董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，公司拟对《对外担保管理办法》中有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,248,74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并提名各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董事会拟设立战略发展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，拟选举各专门委员会的委员如下，委员的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的任期一致。

1、选举庄吉林、庄腾飞、王建优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，庄吉林担任召集人；

2、选举林卓彬、林志伟、庄腾飞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林卓彬担任召集人；

3、选举王建优、林卓彬、庄腾飞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，王建优担任召集人；

4、选举林志伟、王建优、庄腾飞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林志伟担任召集人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,248,74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## （十）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

### 1. 议案内容

#### 一、《关于补选赵贵勇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公司原董事卢敏先生、刘俊锐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的职务，卢敏先生辞任董事后继续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，刘俊锐先生辞任董事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。且公司拟调整董事会人数，由 5 名董事，调整为 7 名董事，其中四名非独立董事，三名独立董事，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拟补选非独立董事，公司董事会提名赵贵勇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### 二、《关于选举林卓彬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公司拟选聘独立董事。为此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-独立董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，公司董事会提名林卓彬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### 三、《关于选举王建优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公司拟选聘独立董事。为此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-独立董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，公司董事会提名王建优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### 四、《关于选举林志伟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公司拟选聘独立董事。为此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-独立董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，公司董事会提名林志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## 2. 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得票数	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（%）	是否当选
一	《关于补选赵贵勇	58,248,748	100%	是

	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		
--	--------------	--	--	--

## 3. 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得票数	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（%）	是否当选
二	《关于选举林卓彬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58,248,748	100%	是
三	《关于选举王建优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58,248,748	100%	是
四	《关于选举林志伟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58,248,748	100%	是

## 三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赵贵勇	董事	任职	2022年4月13日	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林卓彬	独立董事	任职	2022年4月13日	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王建优	独立董事	任职	2022年4月13日	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林志伟	独立董 事	任职	2022年4月 13日	2022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-----	----------	----	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汇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汇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4月14日